

(以下附錄節錄自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sda.gov.cn/WS01/CL1605/97426.html>)

附錄

食品藥品監管總局關於進一步加強對超過保質期食品監管工作的通知 食藥監食監二〔2014〕22號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新疆生產建設兵團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根據2014年全國食品安全監管工作的統一部署和安排，為了切實加強食品安全監管工作，有效防止和控制食品安全隱患，保障人民群眾身體健康和生命安全，現就進一步加強對超過保質期食品的監管工作通知如下：

一、嚴格落實主體責任，監督食品生產經營者強化對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的管理

各地食品藥品監管部門要嚴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規的規定，監督食品生產經營者在以下四個方面加強對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的管理，依法落實食品安全主體責任。

(一) 及時自查清理。食品生產經營者要按照保證食品安全的要求保存食品，對貯存或銷售的食品採用手工或信息化等方式多頻次進行自查，查驗食品的貯存條件、生產日期和保質期等，對超過保質期食品及時進行清理，並採取停止經營、單獨存放等措施，主動退出市場。

(二) 設定專區保存。食品經營者與食品生產者或供貨商有食品退貨約定的，要按照合同約定及時辦理退貨手續。對退市的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要設立專門區域保存並加貼醒目標簽，防止與正常食品混淆或者誤將超過保質期食品再行銷售。

(三) 嚴格對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的處置。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使用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作為原料生產加工食品，不得使用更改生產日期、更改保質期或者改換包裝等方式銷售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不得將超過保質期食品銷售給其他食品生產經營者。食品生產經營者要按照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規規定，對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進行無害化處理或銷毀（包裝一併銷毀），也可以通過由有資質的單位回收後轉化為飼料或肥料等。需要銷毀的，要根據待銷毀食品的品種、數量等具體情況，自行或者委託有銷毀能力的單位銷毀，不得再次影響食品安全。必要時，食品生產經營者要及時通知當地食品藥品監管部門監督銷毀。

(四) 建立台賬備查。食品生產經營者要建立超過保質期食品台賬，如實記錄停止經營、單獨存放的超過保質期食品的名稱、規格、數量、生產批號（或者生產日期）、停止經營的日期、停止經營的原因、採取的處置措施等內容，或者保留載有上述信息的單據。要建立退貨和回收食品台賬。退貨和回收食品記錄內容包括退貨（回收）食品名稱、規格、數量、生產批號（或者生產日期）、退貨（回收）時間等，並由雙方簽字蓋章，相關記錄供貨雙方要建檔備查。要建立超過保質期食品和回收食品處置台

账。如实记录该食品的名称、规格、数量、生产批号（或者生产日期）、无害化处理或销毁时间和地点、无害化处理或销毁方法、承办人、监督人等内容，并同步保留可供查阅的影像资料等，相关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两年。食品生产经营者要将相关台账记录定期报告当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二、切实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和处置超过保质期食品的违法行为

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不断健全完善监督检查制度，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切实加强超过保质期食品的日常监督管理。

（一）加强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的监督检查。要针对生产经营者对超过保质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的管理、处置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研究切实可行的监管办法，细化监管任务，明确监管责任，落实监管措施。对检查中发现的违反超过保质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管理要求的食品及其生产经营者，要依法严格查处，并及时追查问题食品的来源和流向，涉及其他地区的，要及时报告上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并书面通报相关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要将食品生产经营者管理、处置超过保质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等情况记入食品生产经营者信用档案和信用分类管理系统。对信用等级较低的生产经营者，依法采取有效措施，加大日常监督检查频次，监督其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各项制度。

（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和处置超过保质期食品等行为。要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对监管中发现、媒体报道、群众举报等涉及食品生产经营者违法违规经营和处置超过保质期食品、回收食品的线索，认真调查核实，深挖细查。对食品生产经营者销售超过保质期食品，使用超过保质期食品、回收食品再生产加工食品，不按规定做台账记录以及使用更改生产日期、更改保质期或者改换包装等方式销售超过保质期食品和回收食品等违法行为，要依法加大处罚力度，情节严重的，吊销许可证，列入食品生产经营“黑名单”。要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积极与公安机关协作配合，摸排重点案件线索，坚决查处一批大案要案，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严禁以罚代刑，确保刑事责任追究到位。

三、强化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和社会监督，积极营造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多形式、多途径广泛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倡导健康消费、理性消费理念，提高消费者自我保护能力，大力宣传食品安全治理整顿成果，披露典型违法案例，有效震慑违法分子，推动食品生产经营者履行食品安全法律责任和社会责任，增强全社会参与食品安全监督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充分发挥 12331 投诉举报电话的作用，对消费者投诉举报线索要认真核查，及时回应。同时，落实有奖举报制度，提高全社会举报以超过保质期食品、回收食品为原料生产加工食品、销售等违法犯罪行为的积极性，强化社会监督，形成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3月13日